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汉台分局机动车监督抽测排放检验及非道路移动机械抽检中标 (成交) 明细

受汉中市生态环境局汉台分局委托，采用进行采购机动车监督抽测排放检验及非道路移动机械抽检（项目编码：**JDL-202409**）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机动车监督抽测排放检验及非道路移动机械抽检）

1.1、中标（成交）供应商：汉环集团陕西名鸿检测有限公司

1.2、中标（成交）总价：**435000.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生态环境成果交流与管理服务	450000	机动车监督抽测尾气排放检验1450台，非道路移动机械抽检尾气排放检验160台，并出具报告。	1、符合GB 3847-2018《柴油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由加速及加载减速法)》的监测方法。2、重型柴油车尾气检测合格指数<1.32。3、GB 36886-2018《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受检机械应执行对应功率段Pmax≥37的Ⅲ类限值光吸收系数(m-1):<0.5。4、GB 36886-2018《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受检机械应执行对应功率段Pmax<37的Ⅲ类限值光吸收系数(m-1):<0.8。5、第三方单位取得国家或省级CMA 资质认证。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确保道路交通安全，降低机动车尾气污染物排放，促进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的改善，完成空气质量优良天数>317天。	1.00	套	435,000.00	435,000.00